

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概况

采购亚米级商业卫星数据约318万平方千米，时相以2026年8-10月为主。按照项目具体要求，利用其他月份数据进行补充。

二、技术要求

1. 背景及已有工作基础

本项目面向年度遥感影像保障任务统一实施卫星遥感影像补充获取。在自然资源自主卫星获取基础上，在光学卫星采集较为困难地区、极困难地区以及按照项目要求对于全国范围内最终零散漏洞，进行必要的商业卫星影像补充，为后续DOM生产、外业核查奠定数据基础。

该项采购工作自2019年起便为年度常规性工作，结合年度任务要求及经费情况编制商业卫星采购方案。在工作推进过程中，通过相关工作经验积累，不断优化采购策略，合理分析采购区域，有效节约采购经费，持续完善统筹机制。

2. 工作任务

本项目面向年度遥感影像保障任务统一实施卫星遥感影像补充获取。其中，亚米影像任务区面积约为425万平方千米，按任务要求，需在指定月份进行数据采集。按照历史漏洞区分布情况，拟在较为困难区域采购编程数据303万平方千米，在极困难及零散漏洞地区采购编程数据15万平方千米，共计采购318万平方千米。

以上总体采购经费约需4011万元。

3. 工作内容

1) 本采购项目主要按照采集区域连片性及采集时相周期等内容划分分包，按照分包要求进行指定区域卫星遥感数据采集，最终采集

范围将根据项目执行过程中自然资源自主卫星实际拍摄获取情况进行调整。

具体分包情况如下：



图 1 采购分包示意图

分包 1: 对我国西南、中部、沿海等部分地区（图 1 橙红色区域），在 8-10 月为主的获取时相周期内，拟采购 65 万平方千米亚米分辨率商业卫星数据。单价不高于 12 元/平方千米，总价 780 万元。

分包 2: 对我南部、中东部等部分地区（图 1 蓝色区域），在 8-10 月为主的获取时相周期内，拟采购 137 万平方千米亚米分辨率商业卫星数据。单价不高于 12 元/平方千米，总价 1644 万元。

分包 3: 对我国中部、南部、沿海等部分地区（图 1 紫色区域），在 8-10 月为主的获取时相周期内，拟采购 101 万平方千米亚米分辨率商业卫星数据。单价不高于 12 元/平方千米，总价 1212 万元。

分包 4: 对我国云南、海南部分历年来光学影像获取极端困难的区域（图 1 绿区域），在 8-10 月为主的获取时相周期内，拟采购 11

万平方千米亚米分辨率商业卫星数据。以及在应急补充阶段，拟采购4万平方千米亚米分辨率商业卫星数据对全国剩余零散漏洞进行补充，共计15万平方千米。单价不高于25元/平方千米，总价375万元。

4. 技术要求

1) 成像能力：参与项目的投标人使用的卫星自主可控性、颗数、获取敏捷性、幅宽等关键指标参数需满足采购人对大面积卫星影像连片获取能力的需求。

2) 数据格式要求：需提供满足正射纠正的卫星轨道参数或RPC参数等文件，数据格式为TIF等通用标准格式。

3) 侧视角规定：不大于20度。漏洞应急补充阶段，平原、丘陵地可放宽至25度，且当相邻条带侧视角过大影响测图精度时予以补摄。

4) 云、雪和雾的规定：每景数据云、雪覆盖面积小于20%，且云、雪不得落在重点调查区域（主要指城乡结合部、耕地和城市建成区）。云、雪超标或落在重点区域，以及雾覆盖下的地物无法判别时投标人应免费更换该区域数据。应急补充阶段，经招标方同意，单景云、雪覆盖量可适当放宽，需保证漏洞区域内无遮挡。

5) 影像质量：影像清晰，色彩、反差适中，无明显噪声，多光谱数据与全色数据需匹配。数据不应有影响地物判读的掉线、大范围的光谱溢出、波段不匹配等质量问题。在项目执行周期内，对采购人提出的不满足使用要求的卫星数据，需进行无条件替换。

6) 投标人应启用最高级别的编程控制直至完成任务区的遥感数据采集。

7) 边界覆盖：影像范围保证覆盖摄区，相邻数据有不小于10%

的重叠区，任务区边界数据须向外延伸不少于3千米。

8) 重采样规定：影像原始分辨率大于0.5米且小于1米的，提交成果时不允许重采样；影像原始分辨率小于或等于0.5米的，如需重采样，提交的成果最低分辨率要求不低于0.5米。

9) 投标人需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格式，整理、提供卫星影像元数据、实体数据等数据成果。

5. 进度要求

影像提供日期自2026年8月1日起，至10月10日，分包1-4均提交不少于任务区面积的60%数据；

至10月20日，分包1-3提交不少于任务区面积的80%数据；

至11月10日，提交任务区面积100%影像获取。

具体提交进度及时间安排，以项目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6. 项目团队要求

为顺利实施本项目，投标人须组建稳定、专业的项目团队，项目团队人员数量不少于7人（包括项目负责人及驻场人员，驻场人员不少于1人），均应取得相关专业本科或以上学历。项目负责人需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且团队其他成员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 3 人。投标人承诺向采购人派遣遥感数据方面技术人员（驻场人员），按采购人要求全程集中参加采购人组织的遥感数据质量检查和分发等相关工作。

7. 保密要求

(1) 对于采购人和其他部门提供的行政界线等基础资料，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加强保密、妥善保管、合理使用，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任何其他项目，并且投标人应建立完善的内部保密制度和采取有效的内部保密措施。项目结束后一周

以内全部资料按规定销毁。如果违反规定，承担泄密责任。

(2) 对于采购人提供的有关区域坐标，投标人只能传至承担本合同任务的编程部门，并加强检查，保证不在其他部门扩散，且于合同终止后销毁，不得存档保留。如承担本合同任务的编程部门为国外的卫星公司，区域坐标为内部文件的，须对该坐标文件进行完全脱密处理，投标人不得将区域坐标文件直接传至国外卫星公司。

(3) 本保密条款具有独立法律效力，不因合同其他条款无效或解除而失效；合同终止后，双方亦应持续履行本条所述各项保密责任。

(4) 投标人负有对提交采购人的数据脱密的责任。

(5) 投标人需按照采购人安排，在应急补充阶段，进行全国任务区数据漏洞补充拍摄获取。

8. 其他要求

1) 卫星运行状态：投标人提供的用于本项目采集的所有卫星均需处于设计寿命内。

2) 应急补充响应：投标人需承诺按采购人需求补充全部指定漏洞，提供采购人指定的漏洞内存档及编程获取影像，且对于年度内采购人提出应急监测数据获取需求，进行数据获取及提供。

3) 数据质量响应：投标人需承诺在项目执行周期内，对采购人提出的不满足使用要求的卫星数据进行无条件替换，并于5日内完成替换数据提交。

4) 投标人自主运控卫星（不含授权卫星）2025年8月-12月中国陆域存档数据覆盖率 $\geq 75\%$ 。